

西乡县杨河镇人民政府
西乡县 5 万吨级肉制品深加工建设项
目（一期）环境影响评价

**公
参
调
查
说
明
书**

西乡县杨河镇人民政府

2025 年 10 月

目 录

1 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
2.2 公开方式	2
2.3 公众意见情况	4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4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4
3.2 公示方式	4
3.2.1 网络	4
3.2.2 报纸	5
3.2.3 张贴	7
3.2.4 其他	8
3.3 查阅情况	8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8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8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8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8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8
6.2 公开方式	8
6.2.1 网络	8
6.2.2 其他	9
7 其他	9
8 诚信承诺	10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1 概述

近年来，西乡县逐步建成有千头生猪制（繁）种基地和多个千头规模养猪场，年出栏量可达 60 万头，根据西乡县人民政府发布的 2025 年政府工作报告，2024 年全县出栏生猪 41.52 万头。

西乡县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宝联肉类加工厂 2022 年 1 月因环保问题（其污水处理规模不满足生产需求，且无废水深度处理工艺）停产，至今未恢复生产。西乡县长林肉类食品有限公司生猪定点屠宰场因屠宰工艺、设备相对落后，产能不足，无法满足全县生猪屠宰需求和肉制品市场供应。为使区域畜禽养殖生产效益得到有效保证，实现对肉制品实施规模化、标准化生产，开拓多品种、安全方便的肉制品市场，满足不同消费需求，为市场提供放心肉，西乡县杨河镇人民政府拟实施西乡县年产 5 万吨级肉制品深加工建设项目。

该项目分两期实施。其中：一期工程主要为年屠宰生猪 20 万头，包括新建进出厂区专用通道 3 处、运输车辆及人员洗消区域、综合服务楼 1 栋、标准化屠宰区及生产线一条和污水处理系统，配套水电路讯及附属设施和肉制品冷藏室。二期工程内容主要为建设肉制品加工车间及生产线设备购置及安装，利用一期屠宰猪肉生产肉丸、香肠、火腿、酱卤肉、调理肉等，原料猪肉内部供应不足时可外购，最终形成年 5 万吨级猪肉产品深加工生产能力。考虑项目投资及前期资金投入，建设单位拟优先实施一期工程，本次仅委托我单位对一期建设内容进行评价。

项目总投资 43000 万元，占地 19.98 亩，一期主要建设内容为建设设计能力 20 万头/年生猪屠宰厂包括新建进出厂区专用通道 3 处、运输车辆及人员洗消区域、综合服务楼 1 栋、标准化屠宰区及生产线一条和污水处理系统，配套水电路讯及附属设施和肉制品冷藏室。应业主委托要求，本次主要评价对象为一期建设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

以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该项目属于“十、农副食品加工业：18、屠宰及肉类加工 135”中“屠宰生猪 10 万头、肉牛 1 万头、肉羊 15 万只、禽类 1000 万只及以上的”，需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并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为此，西乡县杨河镇人民政府于 2024 年 9 月 19 日委托汉中市建设项目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接受委托后，我公司立即组织专业技术人员对项目现场进行了踏勘和调查，收集了相关的基础资料，同时进行了环境现状监测。通过对工程以及相关资料的研究、整理、统计分析，就项目建设过程中及投产运营后对区域环境的影响范围和程度进行了预测及评价。在此基础上，依照环境影响评价相关技术导则，编制完成了本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现场踏勘时，本项目正在进行基础设施建设。同时，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后文简称“办法”）要求，在环评委托编制阶段建设单位于 2024 年 9 月 20 日进行了第一次网络环境信息公示；本项目环评报告征求意见稿形成后，该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2 日、2025 年 3 月 25 日在汉中日报进行了两次报纸公示，同时也开展了第二次网络公示与现场张贴公示。

通过张贴公示、报纸公示和网络公示等方式可知，我单位建设项目未收到反对意见。项目的建设运营将充分采纳各级主管部门、专家和群众提出的一切有利于环境保护的宝贵意见，并采取切实有效措施予以预防和治理。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我单位委托汉中市建设项目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编制《西乡县杨河镇人民政府西乡县 5 万吨级肉制品深加工建设项目（一期）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具体时间为 2024 年 9 月 19 日，在环评委托编制阶段建设单位于 2024 年 9 月 20 日进行了第一次网络环境信息公示，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公示内容为项目的基本情况、建设内容、我公司联系方式、环评单位名称、联系方式以及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2.2 公开方式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的方式为网络公示，我公司在汉中城市在线（<http://www.hanzhong123.com/40616.html>）进行了公示，网络截图如下：



图1 一次公示网络截图

2.3 公众意见情况

在首次网络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期间我公司未接收到任何公众意见，无任何单位与个人反对项目的建设。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环评单位完成征求意见稿后，我单位于 2025 年 3 月 22 日、2025 年 3 月 25 日在汉中日报进行了报纸公示，2025 年 3 月 24 日在汉中新闻网进行了网络公示，2025 年 3 月 24 日在项目所在地进行了现场张贴公示。

主要公示内容为：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以上单个公示时限均为 10 个工作日。

3.2 公示方式

按照现行的《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2019 年 1 月 1 日）的要求：

第十一条依照本办法第十条规定应当公开的信息，建设单位应当通过下列三种方式同步公开：

（一）通过网络平台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

（二）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且在征求意见的 10 个工作日内公开信息不得少于 2 次；

（三）通过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的方式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

《西乡县杨河镇人民政府西乡县 5 万吨级肉制品深加工建设项目（一期）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完成后，我单位共开展了两次报纸公示、一次网络公示与一次现场张贴公示。

3.2.1 网络

按照现行的《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2019年1月1日）的要求，征求意见稿出来后的信息公示网络平台为建设单位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鉴于我公司目前暂无企业网站，2025年3月24日我公司委托汉中新闻网进行网络公示，公示网址为：<http://www.hanzhongnews.cn/newsDetail/781912>，网站公示满足上述要求，公示有效。

网络公示截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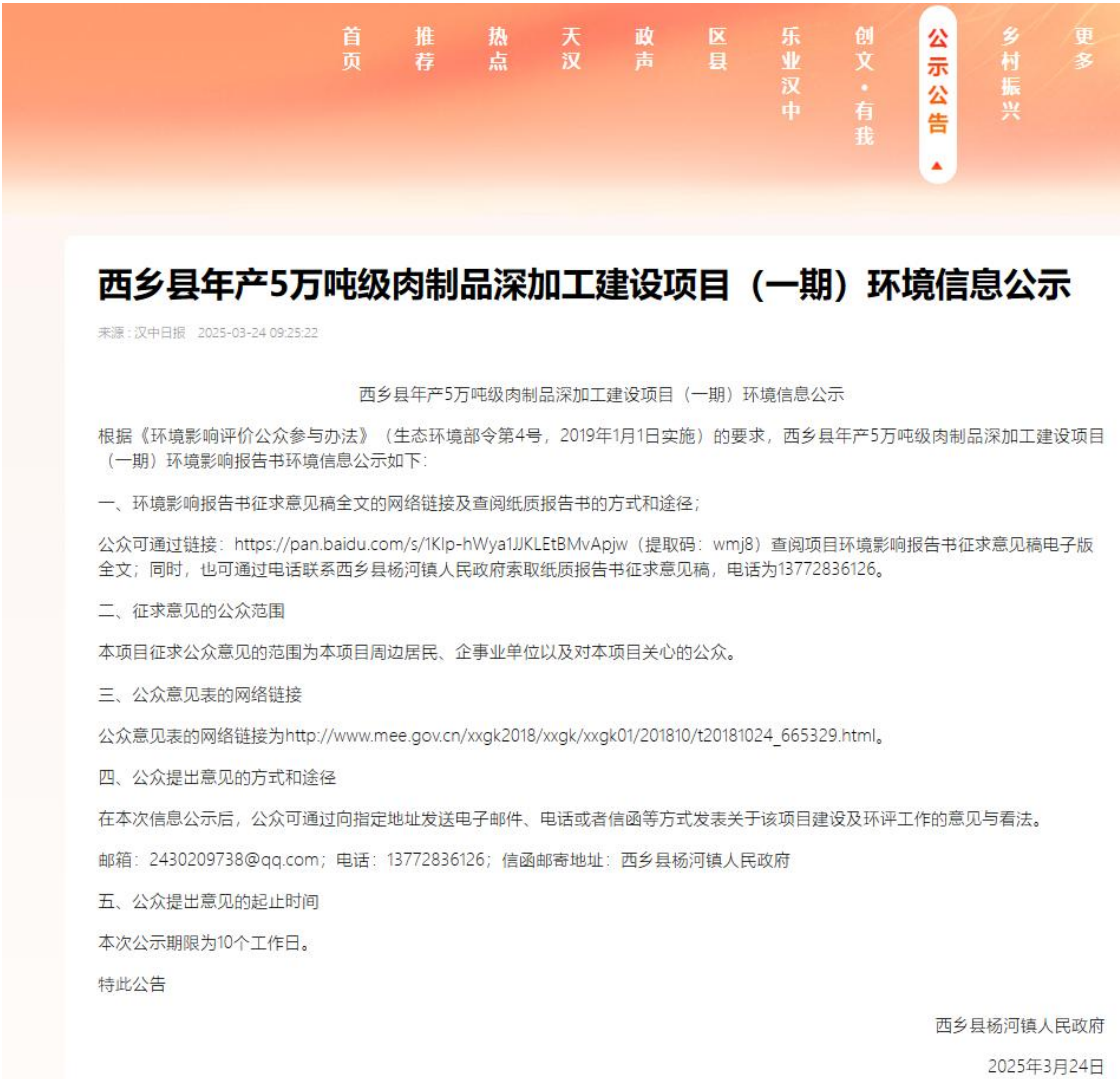


图2 征求意见稿完成之后的网络公示截图

其中全文公示报告链接：<https://pan.baidu.com/s/1KIip-hWya1JJKLEtBMvApjw>（提取码：wmj8）。

3.2.2 报纸

2025最美油菜花海中春季
文旅消费季南郑佛坪系列活动启动

【本报汉中讯】随着春季的来临，南郑、佛坪两县相继启动了2025最美油菜花海中春季文旅消费季系列活动。南郑县在汉江畔万亩油菜花田举办了春季赏花节，吸引了众多游客前来观赏。佛坪县则在佛坪山万亩油菜花田举办了春季赏花节，吸引了众多游客前来观赏。两县的活动旨在通过春季赏花节，带动乡村旅游发展，促进农民增收，助力乡村振兴。

【本报汉中讯】随着春季的来临，南郑、佛坪两县相继启动了2025最美油菜花海中春季文旅消费季系列活动。南郑县在汉江畔万亩油菜花田举办了春季赏花节，吸引了众多游客前来观赏。佛坪县则在佛坪山万亩油菜花田举办了春季赏花节，吸引了众多游客前来观赏。两县的活动旨在通过春季赏花节，带动乡村旅游发展，促进农民增收，助力乡村振兴。

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引下

市委金融和财经委员会会议召开
张辉主持并讲话

【本报汉中讯】3月25日，市委金融和财经委员会会议召开，张辉主持并讲话。会议听取了市金融办、市财办、市税务局等部门的工作汇报，研究了当前金融和财经工作，并对下一步工作进行了部署。张辉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统筹做好金融和财经工作，为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金融和财经保障。

市政府召开常务会议

【本报汉中讯】3月25日，市政府召开常务会议，研究部署了当前重点工作。会议听取了市政府办公室、市发改局、市教育局等部门的工作汇报，研究了当前重点工作，并对下一步工作进行了部署。会议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统筹做好各项工作，为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政府保障。

市政协召开主席会议

【本报汉中讯】3月25日，市政协召开主席会议，研究部署了当前重点工作。会议听取了市政协办公室、市政协各专委会的工作汇报，研究了当前重点工作，并对下一步工作进行了部署。会议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统筹做好各项工作，为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政协保障。

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召开(扩大)会议

【本报汉中讯】3月25日，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召开(扩大)会议，研究部署了当前重点工作。会议听取了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人大常委会各专委会的工作汇报，研究了当前重点工作，并对下一步工作进行了部署。会议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统筹做好各项工作，为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市人大常委会保障。

服务超前 全程贴身 精准到位
——我市完善“税务管家”服务制度助力重点产业链发展

【本报汉中讯】为深入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优化营商环境的决策部署，我市税务部门创新推出“税务管家”服务制度，为全市重点产业链企业提供精准、高效、专业的税务服务。该制度旨在通过“服务超前、全程贴身、精准到位”的方式，帮助企业解决税务难题，降低企业税务风险，提升企业税务管理水平，助力重点产业链高质量发展。

锚定现代化 改革再深化

【本报汉中讯】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中，改革再深化，锚定现代化，改革再深化。我市将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关于全面深化改革的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统筹推进各领域改革，为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改革保障。

汉中国机场：“首乘易行”促服务品质提升

【本报汉中讯】汉中中国机场为提升旅客出行体验，特推出“首乘易行”服务举措。该举措旨在为首次乘机旅客提供便捷、舒适的出行服务，包括提供详细的乘机指南、提供舒适的候机环境、提供便捷的登机服务等。通过“首乘易行”服务举措，机场将不断提升服务品质，为旅客提供更加优质的出行体验。



宁强广坪镇开展春季农事市场执法检查

汉中环泰新能源回收利用科技有限公司
退役动力电池回收及梯次利用项目环境信息公开

【本报汉中讯】汉中环泰新能源回收利用科技有限公司为提升退役动力电池回收及梯次利用项目的透明度，特公开项目环境信息。该信息包括项目基本情况、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等。公司承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做好项目环境管理工作，确保项目对环境的影响降至最低。

西乡县年产5万吨级肉制品深加工
建设项目(一期)环境信息公开

【本报汉中讯】西乡县年产5万吨级肉制品深加工建设项目(一期)为提升项目透明度，特公开项目环境信息。该信息包括项目基本情况、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等。建设单位承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做好项目环境管理工作，确保项目对环境的影响降至最低。

变更声明

【本报汉中讯】本人因故变更姓名，特此声明。原姓名为张三，现变更为李四。此声明自发布之日起生效。

注销公告

【本报汉中讯】本人因故注销姓名，特此公告。原姓名为张三，现予以注销。此公告自发布之日起生效。

遗失声明

【本报汉中讯】本人不慎遗失身份证，特此声明作废。身份证号码为：1234567890123456789。此声明自发布之日起生效。

图4 2025年3月25日报纸公示拼接截图

3.2.3 张贴

环评征求意见稿完成后，我公司于2025年3月24日在项目选址现场进行了张贴公示，公示期限为10个工作日，满足《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2019年1月1日）的相关要求，公示有效。

张贴公示现场照片如下：



图5 征求意见稿完成后的现场张贴公示照片

3.2.4 其他

本项目未采用其他公示方式。

3.3 查阅情况

在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为便于广大公众查阅环评征求意见稿纸质资料，我公司将环评征求意见稿纸质报告存放于公司办公室，并临时安排职员专人负责环评意见稿纸质报告保管工作，电话 24 小时保持畅通，公示期间无任何单位与个人与我公司联系查阅项目征求意见稿。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在规定的征求意见时间内（10 个工作日），我单位及环评单位未收到各种形式的反馈意见。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依据项目实际情况，本项目未开展深度公众参与。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项目公示期间未收到反馈意见。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我单位项目于2025年5月14日通过了汉中市生态环境科学研究所组织的技术评估会，环评单位按照专家及参会代表的意见对环评报告进行了完善、修改，于2025年6月完成了项目的报批稿，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2019年1月1日）要求，于2025年6月6日进行了报批前公示，公示内容为《勉县周家山循环经济聚集区工业废水处理及中水回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版）与《公参调查说明书》。

6.2 公开方式

6.2.1 网络

报批前公示选取载体为汉中城市在线网站，该网站为汉中主流网络媒体满足《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2019年1月1日）中的相

关要求。网络截图如下：



图6 报批稿完成之后的网络公示截图

6.2.2 其他

本项目未采用其他公示方式。

7 其他

我单位将《公众参与调查说明书》与环境影响报告书一并存档。

8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西乡县 5 万吨级肉制品深加工建设项目（一期）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此基础上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西乡县杨河镇人民政府西乡县 5 万吨级肉制品深加工建设项目（一期）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我单位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西乡县杨河镇人民政府

承诺时间：2025 年 6 月 9 日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说明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政府信息公开指南》（试行）（以下简称“《指南》”）有关要求，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我单位已按照《指南》要求，在《西乡县杨河镇人民政府西乡县 5 万吨级肉制品深加工建设项目（一期）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完成后将全本（因不涉及国家秘密和商业秘密等内容，因此未删减）于 2025 年 3 月 22 日、2025 年 3 月 25 日分两次在汉中日报进行了公示，于 2025 年 3 月 24 日在汉中新闻网（<http://www.hanzhongnews.cn/newsDetail/781912>）进行了公示，公示时间为十个工作日；公示内容为《西乡县杨河镇人民政府西乡县 5 万吨级肉制品深加工建设项目（一期）环境影响报告书》（因不涉及国家秘密和商业秘密等内容，因此未删减）。

二、我单位递交的《西乡县杨河镇人民政府西乡县 5 万吨级肉制品深加工建设项目（一期）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公众参与说明书》公示文本不含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以及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的内容。

三、我单位递交的《西乡县杨河镇人民政府西乡县 5 万吨级肉制品深加工建设项目（一期）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公众参与说明书》纸质文本与电子版内容一致。

四、《西乡县杨河镇人民政府西乡县 5 万吨级肉制品深加工建设项目（一期）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公众参与说明书》公示期间未收到任何反馈意见。

建设单位（盖章）：西乡县杨河镇人民政府

2025年6月9日